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文件

农渔技〔2023〕10号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关于印发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人才培养 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水产技术推广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基层农技推广体系要稳定队伍、提升素质、回归主业，强化公益性服务功能”等重要讲话精神，培养造就一支水产技术推广“双师型”人才队伍，全面提升水产技术推广体系服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渔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能力，我站决定在2024—2026年开展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人才培养3年行动，并制定本方案。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

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附件：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人才培养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



附件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人才培养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农技推广体系要稳定队伍、提升素质、回归主业，强化公益性服务功能”等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和农业农村部《“十四五”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发展规划》等文件要求，聚焦乡村人才振兴，努力培养造就一支水产技术推广“双师型”人才队伍，全面提升水产技术推广体系服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渔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保障能力，我站决定在 2024—2026 年开展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人才培养 3 年行动，并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和人才工作重要论述，坚持把人才队伍建设放在工作的首要位置，培养造就一支专业上一专多能、视野上点面兼顾、工作上破解难题的水产技术推广人才队伍，夯实高质量发展人才基础，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渔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服务理念。围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加快渔业高质量发展需求，坚持提升推广人才素质与强化公益性服务同步谋划、同步推进，建设一支规模、质量和结构与渔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水产技术推广人才队伍，加快形成人才推动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坚持目标导向。以实现渔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紧扣渔业发展需要，全方位培养各类人才，通过提升能力，全面提供服务支撑，积极推动渔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渔业强、渔村美、渔民富。

——坚持融合创新。充分利用水产技术推广体系优势，推动多元力量发挥各自特长，通过服务渔业共同参与人才培养，以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形成工作合力，为渔业转型升级提供新动能。

——坚持强化保障。用好人才引进、培养、管理、使用等制度政策，创新激励机制，为人才实现价值提供机会条件，激发内在活力。

（三）目标任务

持续加强水产技术推广人才培养，开展基层推广机构负责人能力提升轮训，分层次完成 3 万人次水产技术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轮训 1 万人次骨干人才，实施“一百千万”工程（培育一支高层次人才队伍，创建百家劳模创新工作室，开展千人大比武

活动，组织万人大练兵活动）。加大乡村渔业人才培养力度，组建一支高素质渔民培训师资队伍。做好渔业行业职业技能基础工作和新职业（工种）征集储备工作。建立水产技术推广人才振兴新机制，使推广人才规模不断壮大、素质稳步提升、结构持续优化，基本满足服务渔业高质量发展需求。

二、主要内容

（一）提升素质，建设一支符合渔业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水产技术推广人才队伍

1.开展基层负责人能力提升轮训。抓住关键少数，按照政治强、作风硬、业务精的要求，开展基层推广机构负责人管理能力、创新能力提升培训，培养一批有担当、勇作为、甘奉献、懂管理、善总结、勇开拓的基层推广机构负责人，全面提升基层推广机构治理能力，3年组织轮训一遍。（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2.组织推广人员知识培训。依托体系改革与示范补助项目，着力提高推广技术人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鼓励推广人员开展学历提升和知识更新学时备案。以强化7项公益性服务功能为主要内容，每年分层分级完成1万人次水产技术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3年全员培训一遍。以提升服务“五大行动”能力为主要内容，遴选一批推广骨干人员，每年组织开展不少于5天的异地脱产培训，3年轮训1万人次骨干人员。（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3.开展复合型推广人才培养。跳出水产看水产，持续加大跨

学科、跨行业的复合型推广人才培养，重点开展渔业设施化、工程化、信息化、市场化等方面内容培训，解决基层推广人员知识结构单一问题，不断丰富推广内容，创新推广方式，延伸服务链条，培养一批“一专多能”的复合型推广人才。（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4.完善推广人才激励机制。充分利用体系改革与示范补助项目，建立健全实际贡献与收入分配相匹配的内部激励机制。推动主管部门建立以工作实绩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主的职称评定标准，畅通申报渠道，优化职称评价和使用。完善继续教育、知识更新学时备案制度，并作为职称评聘、岗位考核的重要依据。（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二）典型示范，培育一支引领体系创新发展的高层次推广人才队伍

1.推举高层次人才。依托技能大赛开展“万人大练兵千人大比武”活动，打造一支既有丰富理论知识又有实际操作能力的“双师型”推广人才队伍。充分发挥技能大赛选拔作用，推出一批技术能手。延伸技能大赛价值链，总结推广各地技能大赛结果应用的好做法好经验，结合各地人才政策推举一批高层次人才。（全国总站、省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2.创建创新团队。充分挖掘体系内劳模资源，打造创新团队，鼓励有条件的单位支持劳模领衔创建创新工作室，争取成熟一家创建一家，3 年创建百家创新团队。创建“全国水产技术推广体

系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促进创新工作室升级发展。

（全国总站、省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3.挖掘典型示例。结合技能大赛结果应用等工作，进一步强化示范引领作用，组织开展体系先进典型人才统计，挖掘体系先进模范人物典型示例。做好优秀人才的成长跟踪，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人才培养模式，定期开展经验交流，推动各地学习先进理念，提升人才培养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三）履行职能，组建一支服务乡村渔业人才振兴的支撑人才队伍

1.用活“特聘农技员”机制。坚持自愿参加原则，拓宽特聘农技员来源渠道，聘用一批“土专家”“田秀才”和渔民技术员，利用其技术优势和带动作用，支持他们作为特聘农技员通过领办创办协办渔业合作社、专业技术协会和渔业企业方式，做给渔民看，带着渔民干，3年发展特聘农技员1000人。**（基层水产技术推广部门负责）**

2.提升渔村人才培养支撑能力。在师资、教学等基础设施条件好而且愿意承担培训任务的机构中，打造一批乡村渔业人才培养基地。组织开展乡村渔业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培育工程，选拔一批“能说、能写、能干”的推广人才，为高素质渔民培养和渔业技能人才培训提供师资力量。争取每个渔业重点县培养2-3名首席讲师。**（各级推广部门分工负责）**

3.做好渔业行业技能人才培养基础工作。组织开展渔业新职业工种的征集、论证和推荐工作。开展水生动物饲养工等渔业主体职业（工种）标准、教材和题库的修订工作，为技能大赛储备新工种。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开展渔业行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探索“培训+技能等级”的人才培养模式，加快渔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技能大赛裁判员培训，推进裁判员持证上岗，提高技能大赛执裁水平。组建裁判员库，各省级裁判员库 100 名以上，国家级裁判员库 300 名以上。（全国总站牵头，省级推广部门负责）

三、有关要求

（一）做到统筹、协调推进。各级推广部门要正确认识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做好人才支撑保障、项目支持等工作。要加强沟通协调，用好现有政策，优化服务支持，强化运行保障，把各项业务工作和人才培养轮训计划结合起来，做到融合统筹、相互促进、有序推进。

（二）明确分工、考核机制。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负责统筹培养方案、开展指导评估、组织总结交流等。各地推广机构负责本区域任务落实，并对每年培训工作进行总结和上报，将实施人才队伍建设重点任务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强化宣传、引导工作。充分挖掘身边的榜样，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站和新媒体等渠道，组织开展各类优秀典型

事迹总结宣传，讲好水产技术推广人的故事，力争在体系内形成比学赶超、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深入解读宣贯各地人才政策和激励机制，挖掘并推举身边的人才，让更多的推广人才享受政策红利。